

证券代码：600889 证券简称：南京化纤 公告编号：临 2012-013

##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2年7月19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南京轻纺产业(集团)有限公司通知：因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依据江苏省高淳县人民法院出具的(2011)高执字第429—1号《执行裁定书》，南京轻纺产业(集团)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份2400万股及孳息被继续司法冻结，续冻期限自2012年7月24日起至2014年7月23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7月20日